

血掌魅影系列

冷面刀



血掌魅影系列

台湾●古龙著

冷面刀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2 号

责任编辑:王 昆

封面设计:赵 军

血掌魅影系列(1—5辑)

(台湾)古龙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北京经纬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75印张 10插页 1500千字

1995年1月第1版 1995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

ISBN 7-5059-2201-7/I·1572

(全五册)定价:69.80元 (本册13.80元)

内容介绍

血雨腥风的江湖孕育出绝世恶魔，他早已厌倦了金银珠宝，武功秘籍，厌倦了喝最香的酒，穿最华贵的衣服，杀武功最高的人，玩弄最美丽的女人。只有把侠客义士变成残忍的魔鬼，让贞洁贤慧的淑女脱光衣服跳舞……，这才能感到一点点刺激。

他怀中抱着天下最美的女人时也在防备别人来杀他。

天下武林在他面前已变成一个脆弱的婴儿。

江湖上还有人能铲除这个恶魔吗？

一代怪侠，呕心沥血，力挽狂澜。一场场血光魔影，惊天动地的杀戮，触目惊心，感人泪下。一回回暗中斗智，比血肉横飞的撕杀更加让人心胆寒，动人心弦。

本书情节惊险曲折，大起大落，发展迅速，人物性格鲜明独特、趣味横生。让人读时禁不住凝神屏息，爱不释卷。

血掌魅影是著名的一代武侠小说巨匠古龙先生生前的一部精心佳作，是继《小李飞刀》、《绝代双绝》、《陆小凤》、《萧十一郎》之后的又一部经典武侠小说系列。

《冷面刀》

第一章：野狼的刀·····	(1)
第二章：野狼的心·····	(22)
第三章：少年书生语惊人·····	(38)
第四章：少年书生的武功·····	(48)
第五章：脱胎换骨疑未释·····	(64)
第六章：仗义交朋友·····	(76)
第七章：煮酒论英雄·····	(101)
第八章：善有善报·····	(122)
第九章：铁掌帮主·····	(138)
第十章：天下第一寿诞·····	(164)
第十一章：万千柔情·····	(183)
第十二章：武林盟主的剑法·····	(198)
第十三章：真假难分来算命·····	(209)
第十四章：可怜的女人·····	(217)
第十五章：无情女与有情刀·····	(233)
第十六章：祸起萧墙·····	(256)
第十七章：惊人的真相·····	(274)
第十八章：查访阴谋制造者·····	(295)
第十九章：华山绝顶·····	(322)
第二十章：温柔的陷阱·····	(333)
第二十一章：逃离天国·····	(352)
第二十二章：真相大白·····	(370)

第一章 野狼的刀

野狼是一个人的名字，而不是野外的狼。

野狼有很多地方就象野外的狼，所以，他才叫野狼。

没有人知道他真实的名和姓。

野狼自己也不知道。

也许，他父母知道，但他无法去问。因为他根本就没见过父母。

他父母也许早已死去，也许是遗弃了他，没有人能说得清楚。

不管你相不相信，这世上曾经有过这样一个人，以后绝对还会有，并且有许多动人的传奇。

夕阳已坠落。

秋风吹过，树叶纷纷落下。

野狼站在秋风中，凝视着远方那片血红的辉煌，任凭树叶飘在他身上，再滑落于地。

他将要去杀一个人——逍遥公子。

他和逍遥公子无仇，也无怨。

就在三天前，野狼还不知道这世上有逍遥公子这样一个人。现在，逍遥公子也不知道世上有个叫野狼的人，更不知道野狼要杀他。

野狼杀了逍遥公子，没有人给他一文铜钱。

他杀过许多人，但他不是职业杀手。

《冷面刀》

野狼没有杀人的嗜好，尽管他经常杀人。

逍遥公子绝对不会是他杀的最后一个人。因为，只要他师父一下令，他就得去杀人。

野狼不知道师父的名和姓。

在野狼的大脑中，师父的名字就是“师父”。

师父似乎有杀不完的人，注定了野狼的生活就是一回又一回的拔刀出鞘，插入一个又一个人的咽喉。

大片大片的血在野狼眼前飞溅，闪耀，象红色的花，怒放而又妖艳。

鲜血，能使人心变得冰冷和麻木。

野狼杀第一个人叫莫西风，是武当派的俗家弟子。

野狼把莫西风打倒在地，动不了了。但等到杀莫西风时，他的手却禁不住哆嗦起来，捅了莫西风七刀，才把他杀死。

然后，他就飞快地跑了，似乎是怕莫西风再站起来咬他一口。

回到家，他三天三夜都没闭一次眼睛。

但他杀第二个人时，用了六刀。

他杀第三个人时，用了五刀。

.....

终于有一天，他杀欧阳青云时，只用了一刀。

一刀封喉。

鲜血射出，欧阳青云倒地。

回到家，他感觉很舒服，睡得也很安祥。

从那以后，他杀人从来没有用过第二刀。

杀逍遥公子呢？

他第一刀能快速而又准确地插入逍遥公子的咽喉吗？

野狼心里一点把握也没有。

《冷面刀》

因为在这三天里，他已知道了逍遥公子是个什么样的人。

野狼不知道师父和逍遥公子有什么仇恨。

他从未想问过师父，因为他知道师父绝对不会告诉他。

野狼不喜欢这种生活，但也从不反感。

他对师父还是充满了感激。

若没有师父，他早就死在街上了。

街，很长很冷。

瘦小的野狼蜷缩在风雨中……

童年的往事，野狼已忘了许许多多，只有这一幕情景深深地刻在他的记忆里。

这一幕情景随着年龄的增长，已成了他身体里的一块骨头。

野狼的身后是一个山洞。

这个山洞就是野狼的家。

洞口黑糊糊的，就象狼的巢穴，但是走进去，便会发现：这里的确是人居住的屋子、一个男人居住的屋子。

屋里很简陋，只有一床、一桌、一椅。

这个家是师父给他造出来的。

他已在这里住十年了。

十年风雨，洞外的山花野草开了又谢，谢了又开，而野狼也由一个又瘦又小的孩子长成了健壮的少年。

这个山洞，在一座山的深处。

十年，漫长的岁月，只有两个人到这个山洞来过，其中一个就是师父。

十年中，野狼也很少走出山洞，走出这座荒山。

他师父来到这山洞，只有两件事：传授野狼武功，再不

就是让他去杀人。

师父每次来去，都很神秘。

野狼不知他从哪里来，也不知他往哪里去。

来时，似是从天而降，想走便乘风归去，刹那间便无影无踪。

野狼不知道师父的家在何处，但他总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师父的家也在这大山里，而且离他的山洞很近。

野狼凭着这种奇妙的感觉在大山里找了许多回，但什么也没有找到。

师父到底是什么人？

师父怎么会有那么多的仇家？

师父为什么自己从不出手？

这些不解的疑团，整日整夜地在野狼的脑海里翻腾，但他偏偏又一个也无法弄清楚。

师父救了他的命，又传授给他许多高深的武功，似乎就是能让他去杀人。

他似乎不是一个人，而是师父的一只手。

师父指到哪里，他就打到哪里。

但他心里并不恨师父，因为他知道，若是没有师父，就早已不在世上。

人若是死了，就什么乐趣也不会有了。

因此，他把师父当成了再生父母。

只要你活首，生活一定有许多乐趣。

野狼的生活除了习武和杀人以外，也有许多乐趣可以享受，其中最大乐趣就是有了玉童。

一想起玉童，野狼的心里便充满了温馨。对上天充满了感激。

玉童是一个女孩子的名字。

她是个极美丽的女孩子。

除了师父，玉童是唯一到野狼的山洞里来过的人。

野狼猜想玉童今晚一定会来，所以一直在等她，很痴迷。

如果玉童今晚不来，野狼就无法聚足精神去杀逍遥公子。

风吹起，鸟群惊起，飞入西边的云霞里。

难道她今晚不来了？

难道她不知道我今晚要去杀人？

忽然，一声长长的狼嚎划破安静而又祥和的黄昏。

野狼的脸上流露出欣喜神情，他知道：玉童就要出现在他面前。

玉童出现在他面前时，就仿佛有无数双温柔的手抚摩着他的身子、他的心。

几支健壮凶悍的灰狼狂风般地刮到了野狼面前，猛地停住了，一齐挺立起来，齐声嗥叫。

这本是大自然中令人毛骨悚然的一幕，但在野狼眼里却有无限的亲切，他和蔼地笑了，说：“好了，好了，我知道了。”

那几支灰狼似乎听懂了野狼的话，止住了嗥叫声。它们掉过身子，似乎在迎接什么人的到来。

它们迎接的就是野狼所等待的人——玉童。

玉童果然来了。

她穿着五色彩衣，从辉煌的晚霞里走来，在秋风中走来。

缤纷的衣带迎风舞动，浓黑的长发在风中尽情舒展，仿佛随时都可能乘风归去。

野狼不由得痴住了。

他见过许多回玉童，对她的美早已不陌生。但这回还是

《冷面刀》

被她的美丽惊呆。

她的美已不是人世间的美，已美得超凡脱俗，美得难以想象。

没有一支画笔能描绘出她的风神。

世上能看到这样美的女人的男人绝对不多。而野狼就是其中一个。

野狼常为这件事感到很幸福。

玉童身后也是十几支健壮凶悍的狼。它们昂首挺胸跟在玉童身后，象卫兵、又象奴仆。

最让人惊奇的是：在狼群中有个半蹲半立的怪物，生得五分象狼，又五分似人，它叫狼娃，是世上罕见的怪物。

狼娃是人生下的婴儿，遗失在荒山里，被母狼叼去，竟抚养成狼人。

若非亲眼所见，世人绝对不相信会有这样的奇事，会有这样的怪物。

一个绝顶美丽的女人，一个绝无仅有的怪物，在一群凶悍的狼的簇拥下出现在黄昏的荒山里，会见一个即将去杀人的刀客。

这真是无比奇异的场面。

玉童走到野狼面前，缓慢而又轻盈，宛如人世间最优美的舞蹈。

她还没说话，就先笑了，野狼一下子感觉春天里的花在他面前全绽放开来。

玉童说：“你怎么这样看我，我难道长了三头六臂？”

野狼脸一红，说：“我知道你一定会来。”

玉童笑着说：“也许我不会来。”

野狼摇了摇头说：“你一定会来。因为你是玉童，天下只

有一个玉童。”

玉童笑了，很美。

野狼也笑了，很开心。

玉童说：“你一定要去杀逍遥公子吗？”

野狼脸色变得沉重了，说：“非去不可。”

玉童叹了口气，说：“我知道你非去不可。”她把脸扭开，望着远方的残霞，说：“你知道在南五省武林中、势力最大的帮派是哪个吗？”

野狼说：“不知道。”

玉童说：“是逍遥宫。”

她接着说：“逍遥宫主李药师的武功至少可以名列天下十大高手里面。”

野狼说：“我不知道。”

玉童说：“你知道李药师最宠爱的人是谁吗？”

野狼说：“不知道。”

玉童说：“就是逍遥公子。”

她接着说：“你想过没有，你杀了逍遥公子，就是和逍遥宫结下死仇，日后若在江湖上走动，每天都会有人追杀你。”

野狼说：“我没想过。”

玉童说：“你知道逍遥公子的武功吗？”

野狼说：“不知道。”

玉童说：“逍遥公子的武功绝对在你之上。而且他有逍遥宫的四大剑客护卫，你能有把握吗？”

野狼说：“没有。”

玉童说：“你知道跟随逍遥公子的四大剑客是什么人吗？”

野狼说：“不知道。”

玉童说：“他们就是昔日闯峨嵋，战天山的曹氏四兄弟。

你武功虽好，根本就无法对付他们四个。”

野狼这回说：“我知道。”

玉童说：“那你还要去吗？”

野狼毫不犹豫地说：“要走。”

玉童说：“你难道不怕丢性命。”

野狼说：“在大街上走也可能被马车撞死，难道人都不该在大街上走吗？”

玉童说：“这是两回事。”

野狼说：“这是一回事。”

她也扭过头，望着远方的残霞，说：“这件事对别人也许是两回事，可对我绝对是一回事。”

玉童一时无语。

野狼说：“杀人和武功是两回事，武功天下第一的人未必能成为最优秀的杀手，而天下最优秀的杀手的武功未必能高到哪里去。”

玉童说：“你杀人难道不用武功。”

野狼说：“杀人当然离不开武功。但还有比武功更重要的东西。”

玉童凝视着野狼，说：“那是什么？”

野狼说：“是人的头脑。”

他顿了顿，说：“武功高的杀手最多算是个凌厉的杀手，只有有头脑的杀手才是最优秀的，也是最可怕的。”

玉童说：“你就是个很有头脑的杀手？”

野狼点了点头。

玉童说：“但你知道的东西太少了。”

野狼说：“知道得太多的人难免会有顾虑，有顾虑的人绝对成不了一个好杀手。杀手只要知道他要杀的人是谁就足够

《冷面刀》

了。”

玉童说：“你是个好杀手。”

野狼说：“我不是一个好杀手，真的。”

玉童说：“为什么？”

野狼对着玉童笑了，说：“每次刺杀都能成功的人未必是个好杀手，我今生今世都无法成为一个好杀手。”

玉童说：“为什么呢？”

野狼说：“因为我不想。”

玉童说：“为什么不想？”

野狼说：“这是我心中的秘密。”

玉童说：“你不能把这个秘密告诉我吗？”

野狼说：“这个秘密可以告诉所有人，唯独不能告诉你。”

玉童脸一红，说：“你不用告诉我，我也知道了。”

野狼似乎吓了一跳，说：“真的。”

玉童说：“你看我象个傻瓜吗？”

野狼说：“你绝顶聪明，我……”

玉童说：“每个人心中都有秘密。你也应该有，谁也不能指责你。”

野狼望着玉童，痴住了，说：“天下绝对不会再有第二个玉童。”

浓雾中出现一轮圆月，明亮而又皎洁。

野狼的手紧握住刀把。

他即将下山，去刺杀逍遥公子。

玉童说：“你刺杀过许多人，逍遥公子是其中最厉害的一个。”

野狼说：“在我眼里，他们都一样，都是活人。”

玉童说：“你是不是已想出了好办法？”

野狼缓缓地点了点头。

玉童说：“才三天的功夫，你就有了好办法，看起来你的确很有头脑。”

野狼说：“我只用半天时间就想出了好办法。”

玉童好奇地说：“另外两天半你干什么去了。”

野狼说：“打听逍遥公子的下落。”

玉童说：“你一定都已打听清楚了？”

野狼点了点头，说：“明天，逍遥公子一行人便到了百花城，他们至少会在城中逗留两天。”

玉童说：“只要逍遥公子在百花城中逗留两天，你就一定能要他的命。”

野狼点了点头。

玉童说：“逍遥公子若是不在百花城逗留呢，你的计划岂不落空了。”

野狼说：“他们一定会在百花城逗留。”

玉童说：“你就这么有把握？”

野狼说：“是的。逍遥宫富甲天下，逍遥公子是个每月没有上千两银子就活不了的花花公子，而百花城又是方圆数百里最繁华热闹的地方，你说逍遥公子能不在百花城逗留吗？”

他顿了顿，又说：“象逍遥公子这样的人，都苦于人生短暂，极懂得享受。他们已走了半个月的山路，到了百花城这样的地方，一定会好好地享受几夜。”

玉童说：“你越来越有头脑了。”

野狼说：“逍遥公子年少风流，极喜美色，更要在百花城里逗留了。”

玉童说：“不错，因为百花城中有个百花楼，百花楼中有

个百花娘子。”

野狼说：“逍遥公子到了百花城，一定会去找百花娘子。”

百花城的鲜花绝对不止一百种。

百花城的人无不痴爱于花。城中各处都摆了鲜花。

每个游客，或是路人在百花城中，无不感觉心旷神怡，如入仙境一样留连忘返。

逍遥公子当然也不例外。

百花城中最有名的地方是百花楼。

每个游客一进百花城，第一个听到的一定百花楼。百花楼远比城中官府衙门更有名。

百花楼这样有名，是因为它里面有一个倾国倾城，风华绝代的百花娘子。

来过百花城的人大都知道百花城有个李业知府，他清正廉洁，治城有方，闻名朝野。

但李业在百花城中的名气远不如百花娘子响亮，来过百花城的人没有不知道百花娘子的。

许多一方巨富在百花楼等了半年，耗费了几千两银子，就是为了能见百花娘子一面。

逍遥公子没到百花城，便知道了百花城和百花娘子的名气。

他一定要亲眼看一看百花娘子是个怎么美丽的女人。

百花楼的鲜花绝对不止一百种。

百花楼似乎就是由鲜花堆出来的。

逍遥公子一走进百花楼，便置身于花山花海之中，美妙的花香从他的鼻孔中钻进，浸透他身体的每个部位。

逍遥公子的身子似乎一下子溶化了，

半个多月的野外奔波的劳累也一下子被这浓郁的花香溶化了，流出了体外。

百花楼的姑娘们带着春风般的微笑，穿梭于客人与鲜花之间。

她们年龄如花，青春似玉，容貌更是绝佳，让客人无不陶醉，让鲜花无不黯然失色。

逍遥宫也是美女如云的地方，但比起百花楼来，显然逊色几分。

逍遥公子的兴趣更大了。

百花楼的姑娘们不但脸蛋美，而且待客也是一流的，既显得大方而又亲近，又让客人占不到便宜，显然都经过了高明而严格的训练。

每个客人一进来，就有年轻美丽的姑娘迎上来，绝对不会让客人感到冷落。

迎接逍遥公子的是个绿衫少女，象是贤慧而又温柔的大家闺秀，不象青楼里的烟花女子。

她轻轻地拉着逍遥公子的手，羞涩得双颊红晕，更显得无限娇媚，令逍遥公子十分满意。

凡是来百花楼的人全是青楼里的常客。

常来青楼的客人都有一种奇怪的心理：那就是希望青楼女子能象良家女子。而那些不入青楼的正人君子们却希望妻妾们能象青楼里的女子。

百花楼的老板太熟悉男人们这种心理了，所以，百花楼的女人大都看上去是良家女子，但她们的目的却和所有青楼女子一样：掏光客人腰包里的钱。

逍遥公子只喝了一杯酒，第二杯酒便不喝了，绿衫少女